



敬啟者：

自2024/25學年起，教育局將撥款推行為期3年的「全校參與分層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計劃(簡稱「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計劃)，延續「賽馬會喜伴同行：自閉症支援計劃」驗證有效的小組支援模式，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課外的額外小組訓練，提升他們整體的社會適應技巧及能力。有關模式善用非政府機構對自閉症訓練的專長，透過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安排小組訓練予有自閉症的學生。

本校已成功申請參與教育局「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計劃。由24/25學年開始，此計劃會委託協康會到校與本校人員協作，為參與學生提供每年不少於18小時的小組訓練，藉此加強學生的學習適應、社交溝通、情緒調控及解決困難等技巧。此外，計劃亦同時安排家長活動，讓家長進一步認識支援子女的有效方法及策略。小組訓練由富經驗的機構專業人員負責設計及執行，並會於3年訓練期內定期檢視學生的進展情況，按需要調校訓練內容，確保達致最佳的訓練效果。

校方經過甄別學生的學習情況及成長需要，認為 貴子女參加上述計劃對改善其學習及社交情況能有裨益。現特函 閣下簡述相關內容及尋求家長配合：

1. 校方將安排 貴子女由本學年起參與教育局「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計劃的小組訓練，為期1年（詳細日期、時間請參閱附件1）；如有需要， 閣下宜按小組訓練時間調配學生的其他課外活動，以配合此計劃的活動安排；
2. 為檢視學生進展情況及評估訓練效能，此計劃將於三年內定期透過觀察、問卷¹或面談等方式，收集有關 貴子女適應表現的數據及資料，當中包括小組導師的記錄及教師對學生表現的評核。在小組訓練開始前及每年小組訓練結束時，亦會邀請 閣下填寫有關問卷，以便了解 貴子女的支援需要、進展及家長對計劃的意見。教育局教育心理服務（新界西）組會負責收集並分析問卷數據，以完善整體支援服務的籌劃及推行。

請 閣下於9月21日（一）或之前簽妥回條。如有查詢，請致電2320 4557聯絡學生支援主任黃諾琪老師。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謹啟

2026年9月17日

¹ 由2024/25學年開始，學校經SEMIS內的另一個完全獨立系統，輸入參加計劃的學生資料及問卷數據，所輸入的資料不會因此而加入或儲存於SEMIS的SEN學生記錄數據庫系統內。

中華基督教會基協中學
教育局「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計劃
學生小組訓練
(2026/27 學年)

回 條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學校安排敝子女參與上述小組訓練事宜以提升其社會適應技巧和能力，並回覆如下：

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以下各項：

1. 敝子女於 2026/27 學年參與教育局「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計劃的學生小組訓練；
及
2. 教育局收集敝子女於此計劃的相關數據及資料作評鑑研究。

此覆
羅 校 長

學生姓名： _____
班 別：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日 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²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家長／監護人有權向教育局要求查閱或索取學生在本計劃的個人資料。家長／監護人請向學校的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學生支援組統籌教師查詢此事宜。